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2-043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2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
14:30。

（2）互联网投票的日期和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6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重庆市北碚区童家溪镇五星中路 6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	提案 3、4、5 为等额选举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	

提案	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3.01	选举熊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熊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韩跃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江世学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4.01	选举李边卓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杨安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胡耘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5.01	选举孙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选举陈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上述提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 3-5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

表决分别进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 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16 日 9:00-11:30 和 13:30-14:20。

3. 登记地点：重庆市北碚区童家溪镇五星中路 6 号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登记处。

电子邮箱：sid@ccrmm.com.cn

信函登记地址：重庆市北碚区童家溪镇五星中路 6 号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400709；

联系电话：023-88212160；

传真：023-88212150。

5. 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

联系人：周立峰、乔丽娟

联系电话：023-88212160

(2) 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61296, 投票简称: 长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 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3,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4,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09:25，0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 可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 规 定 时 间 内 通 过 深 交 所 互 联 网 投 票 系
统 进 行 投 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重庆长江造
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
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数量：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
项下划“√”）：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 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 津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 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计投票 提案	提案 3、4、5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熊鹰先生为第四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熊杰先生为第四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韩跃先生为第四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江世学女士为第四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李边卓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杨安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胡耘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5.01	选举孙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选举陈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如果委托人未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作出明确投票指示，受托人可否按照自己意见投票：

☐可以 ☐不可以

本次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